

证券代码：688158

证券简称：优刻得

公告编号：2021-045

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至5%以下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；
-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中金甲子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甲子拾号”）持有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21,256,42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03%。甲子拾号于 2021 年 6 月 1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02,700 股，减持比例为 0.07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甲子拾号持有公司股票 20,953,72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96%；
-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甲子拾号的通知及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、北京中金甲子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企业名称	北京中金甲子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企业类型	有限合伙企业
注册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 12 号 7 层 6 单元 702G
注册资本	41,010.233257 万元

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	梁国忠
股东名称	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熙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赣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、拉萨亚祥兴泰投资有限公司、仲金甲子（北京）投资有限公司
经营范围	投资管理；资产管理；投资咨询。（“1、未经有关部门批准，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；2、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；3、不得发放贷款；4、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；5、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”；下期出资时间为2025年06月10日；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经营期限	2015年6月12日至2025年6月11日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减持价格（元/股）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
甲子拾号	大宗交易	2021年6月1日	人民币普通股	302,700	0.07%
合计	-	-	-	302,700	0.07%

（三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的股份数量及比例

投资者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甲子拾号	无限售流通股	21,256,422	5.03%	20,953,722	4.96%
合计	-	21,256,422	5.03%	20,953,722	4.96%

二、其他相关事项说明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2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

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甲子拾号需要披露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依据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1），上述减持股东甲子拾号仍在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将督促减持股东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，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4 日